

#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6月2日下午14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5月2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5名监事均以书面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宏先生召集并主持。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进行换届，并选举成立第九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推选张文先生、黄锡源先生、邓祥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与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杨卫红先生、江亚美女士一起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拟聘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上述三名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张文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 提名黄锡源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3 提名邓祥建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

#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张文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汉族，中国共产党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人力资源师。1992年至2008年历任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南方航空技术学院教研室主任、教务主任；2008年12月至2011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经理、饲料事业部人力资源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担任湖南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行政人力资源总监；2012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目前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总裁助理。

张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1,978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0555%。除以上情形外，张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张文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二、**黄锡源先生**，男，中国香港籍，1956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香港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泰国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香港大地农业有限公司、泰国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行政总经理、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黄锡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

一。黄锡源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三、**邓祥建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88年—1990年就职于株洲市饲料厂，株洲市饲料厂与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后，加入公司担任办公室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办副总经理、监事。

邓祥建先生持有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8,963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0731%。除以上情形外，邓祥建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邓祥建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